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6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王桂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董事李钊、许文钦、独立董事林毓铭、柳絮、林泽军、林斌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中有关调整募集配套资金安排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的公告及相关披露。

2.《关于本次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3. 《关于〈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的公告及相关披露。

4. 《关于签署〈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解除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调整，依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同意公司和广西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乾宏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解除协议》。

董事会同意法定代表人有权代表公司与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解除协议》。

5.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的公告及相关披露。

6.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的公告及相关披露。

7. 《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下午 2 点 30 分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阅如下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1）~（7）、（10）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9）经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备查文件

- 1.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 2.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 3.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充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5.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特此公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1 日